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情牵三代小人书

□南京 朱东明

周末,我满心欢喜去儿子家吃饭。刚推开门,就听到儿子训斥孩子的声音。只见刚上一年级的小孙子耷拉着脑袋,可怜兮兮地站在一旁。这小家伙平日调皮得像个不停歇的小马达,真不知又闯了啥祸。我悄悄进屋,在一旁静听。

听了会儿,我明白缘由了。周末儿子给孙子整理书包,发现里面有三本绘图故事书,也就是过去说的小人书。一本《巴啦啦小魔仙》,一本《钓鱼郎和龙女》,还有一本竟是《鸡毛信》。看到《鸡毛信》,我很吃惊,这可是我们六七十年代耳熟能详的红色经典,小英雄海娃送鸡毛信的故事,当年感动得我热泪盈眶。

儿子还在数落:“一年级就看这些闲书,语文、数学成绩能好吗?心思都没放学习上!”小孙子眼眶泛红,可怜巴巴朝我使眼色,那眼神仿佛在喊:“爷爷,快救我!”我赶忙打圆场:“先吃饭,吃完饭再教训,孩子正长身体,饿着肚子不好。”可儿子不依不饶,凶巴巴命令孙子:“不行!先写保证书,保证不再看这些闲书,才能吃饭!”

我心里恼火,拉着儿子胳膊拽进里屋,严肃道:“别太过分,适可而止!你小时候不也痴迷小人书吗?说不定是遗传。你还记得三年级老师叫我去学校办公室的事儿吗?”儿子愣住,张着嘴半天说不出话。

那是2005年,儿子上小学三年级。一天,班主任汪老师一脸严肃地把我叫到学校办公室,语重心长地说:“您家孩子对小人书太痴迷,下课看,上课还偷偷看,没法专心学习,成绩下滑,作业好多没完成。我没收了好多本。”说着,老师拿出一摞小人书,有《机器猫哆啦A梦》《铁臂阿童木》《足球小将》等。老师担忧道:“希望您好好管管孩子,这阶段学业为重。”

放学后,我在他书包又翻出两本,当时我火冒三丈,狠狠揍了他一顿,揍得他哭爹喊娘。从那开始,他书包没再出现小人书。后来我才知道,他上课不敢看,课余时间偷偷看,还藏在同学书包。寒暑假,他就往新华书店跑,看书看得如痴如醉。有次,我听到他打电话跟同

学说:“书中情节太精彩,主角一路过关斩将,帅呆了!”他那兴奋模样,我至今印象深刻。

我们从房间出来回到饭桌,小孙子又活泼起来,刚被训的事早抛脑后。饭后,小孙子仰头,忽闪着大眼睛问我:“爷爷,你小时候也爱看小人书吗?”我轻轻摸他头,思绪回到上世纪70年代初我上小学时。

那时农村条件艰苦,学校没阅览室,可我对小人书喜爱至极,想尽办法找来看。我看过《小兵张嘎》《小英雄雨来》《神笔马良》,大多是革命历史题材,也看过《鸡毛信》。或许因为看这些小人书,我长大后一心想参军。记得入伍那年,南方边境战事吃紧,我毫不犹豫投身军营,就想像小人书里的英雄一样保家卫国。

那时,想看更多小人书,得自己先有一本才能和同学交换。节假日走亲戚,我总缠着亲戚家哥哥姐姐:“有小人书吗?借我看看,保证很快还。”有时,我还偷偷拿家里几个鸡蛋,去小镇供销社换一本。供销社东西五花八门,小人书却放玻璃柜里,不像现在新华书店能随意翻阅。

星期天,大人让帮忙做家务,我总找借口跑出去,到小镇找摆摊的。一块门板摆满小人书,摊主懒洋洋地说:“看一本5分钱,只能当场看,不能拿走。”家里大人发现我沉迷看小人书,没少责骂:“整天看闲书,不务正业,能有啥出息!”甚至动手打过我。老师也没收过我的小人书,可小人书里鲜活人物、精彩故事太有吸引力了,我忍不住。后来上课不敢看,课后还是偷偷看,和同学互相交换,分享看小人书的快乐。直到中学,我偶尔还翻翻那些小人书。

小人书,如一条无形丝线,将我们三代人的记忆与情感紧密串联。它承载着不同时代的欢乐与梦想,像无声见证者,注视着我们成长。从我的童年对英雄的憧憬,到儿子青春的热血激情,再到孙子童年的奇幻遐想,都刻在这小小书页上。每一本小人书,都是时代剪影,用独特方式诉说岁月故事,让这份跨越时空的情感纽带愈发牢固,绵延不绝。

而高飞,时而低旋,仿佛在戏弄这位毛茸茸的猎手,引得朵儿一次又一次扑空,双方都乐此不疲地玩着你追我赶的游戏,让我忍俊不禁。

随着朵儿逐渐长大,它与每一位家庭成员都热络起来,可一出门它就爱干坏事,经常偷走邻居晾晒的小鱼干,真是应了那句“世上没有不偷腥的猫”。面对这个捣蛋鬼,母亲也无可奈何,只能经常给它买点儿小鱼回来解馋,以免它出去祸害左邻右舍。后来它在家里也要起恶作剧来,每当母亲织毛衣时,它便乖巧地蹲在角落,尾巴悠悠地摇晃。一旦母亲起身,走到厨房里忙着炒菜,朵儿便借着锅铲与锅底发出来的碰撞声为掩盖,悄无声息地靠近毛线团,随之将爪子轻轻一拨,毛线团便从篮子里滚落了出来。此时此刻的朵儿玩兴大发,前、后爪并用,没一会儿工夫,线头便四下散开,像一条蜿蜒的小溪,在地板上蔓延,直至滚到沙发底下。这时的朵儿有些着急了,它用前爪左挠一下,又试探着用后爪接着扒拉,可是依然不得要领,于是它就跟这些线较上了劲,最终被线网住,无计可施的它只能气急败坏地哀嚎。母亲闻声赶来,目睹它的困状,又好气又好笑,一边替它解绑,一边埋怨道:“把你养得油光水滑的,可你吃饱了撑的没事干,不晓得逮老鼠,只知道玩毛线团,真是一个玩物丧志的小家伙!”母亲的声音里尽是对“毛孩子”的宠溺。

长大后的朵儿大抵是厌倦了把线团抱在四爪之间盘弄,它开始自食其力,除了擅长玩猫捉老鼠的游戏,还会尽情体验如同闪电般扑向小鸟的瞬间,但见受惊的鸟儿扑腾着翅膀试图飞起来,但它瞅准时机,已然精准地扣住了这只惊慌失措的小鸟,随着羽毛的飘落,这场短暂的生死角逐已画上了句号。

忽然有一天,我们要举家搬迁到城里,临别之际,母亲把朵儿寄养在了外婆家,我千叮万嘱咐,说是安顿好了再来接它,外婆也满口答应,承诺一定会好好照料它。谁知等我再次回到外婆家去接它时,外婆说朵儿不吃生人喂的食物,它自行绝食,最终死在了我们送它来时的路上。

从此以后,我再也没有养过猫,今后也不大可能有一只猫会让我如此牵肠挂肚,午夜梦回里,我又忽然忆起了那只名叫朵儿的猫。

逛火车站主题公园

□南京 李泳

近日,一位“火车迷”朋友特地从外地赶来,兴冲冲地邀我陪他一同前往位于南京下关滨江风光带上的“火车站主题公园”参观游览。

许是当时适逢五一假期的缘故吧,之前并不十分热闹的公园此刻游人如织,展位上陈列的都是些旧时的蒸汽机火车头和绿皮火车车厢,看到这些,我仿佛又回到了从前的岁月。

那是上世纪60年代初,母亲时常带上我去当时的南京下关火车站,乘火车去看望在外地一家医院工作的大姐。那时“绿皮车”昏暗的车厢里设施非常简陋,没有空调,夏热冬冷。火车坐久了,我渐渐发现了一件奇怪的事情:每次乘坐火车后衣服上、脸上和手上都沾满了黑灰。我纳罕地询问母亲原因,母亲想了想解释道:“可能我们的车厢离火车头比较近吧,火车头是烧煤的蒸汽机车,那黑灰许是烟囱冒出来的煤灰。火车向前开煤灰就都吹到车厢里来了。”

那时火车停站时间比较长,下车后我赶紧跑到火车头旁仔细观察,黑黑的火车头像一座卧倒的铁塔,正“呼哧呼哧”有节奏地从烟囱里喷出乳白色的烟雾,夹带着煤粒,纷纷扬扬,四处飘飞。红色的大轮子上面是高高的驾驶室,有三名身穿藏青色铁路制服的人正在劳作,他们穿着厚重的翻毛皮鞋,胸襟前那一排嵌有路徽的金黄色铜质纽扣,在烟雾中闪闪发光,感觉好威武、好气派!其中一位还咧开嘴朝我摆手笑笑。母亲告诉我那就是传说中的火车司机,从那时开始,火车司机就成了我心动和仰慕的职业。

渐渐地我长大了,考上了一所铁路院校。犹记那年进上海机务段乘务实习时,正赶上我国改革开放发轫之时,我突然惊奇地发现当年那种冒黑烟、吐白汽的蒸汽机车不知何时已经被淘汰了。取而代之的是功率大、速度快的ND2型内燃机车。我兴奋地爬上火车头四周打量一番,只见驾驶室内宽敞明亮,瞭望视野开阔,还有许多之前从未见过的非常先进的自动化设备仪器,不由感慨变化真快。

在铁路干了大半辈子,其间因为工作需要不时变换工作岗位,却不曾离开过火车头和两条铁轨,亲历了铁路六次大提速,既有线改造建设,以及时速200公里以上的动车组开行。起初是“新曙光号动车组”,继而是“神州号”“金轮号”,紧接着是“先锋号”“中华之星号”……这些自带动力的动车组比之当年以煤火做动力的蒸汽机车,功率大了很多,流线型的车头设计,速度更快,操控更便捷,安全性能也更高,以往的煤灰、油污、噪声都一去不复返了。如今,从南京开往北京的“复兴号”高铁,最高时速已达380公里,这个速度,比德国、法国的高铁快了60公里,比日本新干线高铁快了80公里;从前老旧的下关火车站,如今也已现代代化火车站南京南站所取代。

抚今追昔,不由感叹:“时间都去哪儿了?”从我们这一代铁路人身上,或许更能窥见岁月留下的痕迹。火车头之前尽管数度更换名称,然杏花春雨、霜菊秋月,在春秋轮回、寒暑交替之间,滚滚车轮一路呼啸前行,一路铿锵流韵。我时常庆幸自己此生与铁路结缘,幸福地见证了铁路从绿皮火车到复兴号高铁的变迁历程。

黄色鸢尾盛开,五月的湖泊点亮支支透明的火烛。直挺的叶儿就是菖蒲,一簇会开花、会说心思的碧剑。小满时令,水菖蒲临水迎风,就像一幅江南水墨画,烙印在我的脑海里,挥之不去。

现在,我还是坐在岸边,被垂柳和青苔漂染的湖水像一条碧玉腰带,载着清风,乘着竹筏,向着浓夏深处飘荡。小满的风帆展开时,我裸陈的手臂触及到玉石般的清凉。没有比小满更宜人的风了,也没有比小满更抒情的水。风行水上,月栖湖心,没有不满,也不是太满,风月无边,风月有涯,此时的人心是绿的,澄澈得可见鱼儿,游弋着时光的清幽与感慨。一年年花红,一年年叶绿,鸟鸣依旧,群燕低飞,但不复旧年的流水落花。小小的自足里,栉风人难免会有伤怀和遗憾。

“苦菜秀,靡草死,麦秋至。”麦穗泛黄,给大地披染秋色。古人风雅,将小满取名为麦秋。孟夏的漠漠田原,沃野千里,风吹麦浪,我喜欢站在麦田中央,像一只蜻蜓立于田畴,感受南风的辽阔和坦荡。此时的风是满的,鼓足风帆,但也不是飓风,不会将麦子和行人吹倒。这时节的风适宜行船走马,可以放风筝,更重要的是,可以煮熟麦浪。农人去麦田,一天看一回,听麦风絮语时,眉眼里储蓄着喜悦。我见过母亲用木耙飞扬麦粒,在风中,杂质荡去,麦丘沉积,如金山。在北国,一年只收一季,麦秋是四季的盛年。

枫杨树卷珠帘,我坐在树下,采荫纳凉,听一听隔叶黄鹂空好音。儿时,我喜欢用树籽粒排列文字图案,如今,孩童早就散了,连同青梅竹马。高高枫杨的籽粒依然一串串,沉甸甸垂落下来,无人问津。南风轻拂,池塘水满,青蛙鼓噪。书页被风翻动,看不看无所谓,人在中年里,有一些知足,有一些缺憾,都很正常。重要的是,灵魂要像风一样,穿越丛林,占据小满。

□安徽铜陵 何愿斌

小猫朵儿

□湖北十堰 杨志艳

窗外的雨,细密如丝,悄无声息地浸润着夜色。我从伸手不见五指的午夜时分醒来,耳边传来一阵时而低沉、时而尖锐的猫叫声,仿佛在诉说着某种隐秘的心事。我随意地翻个身,依偎在母亲给我制作的菊花枕头上,循着这股熟悉的淡淡花香,仿若回到了童年那段与猫初相识的时光。

那是一个傍晚时分,夕阳渐渐西沉,天边晕染出一片柔和的橘红,云霞如轻纱般弥漫开来。微风拂过,街边的梧桐树叶沙沙作响,我的影子被拉得斜长。巷子深处,一只略显羸弱的橘猫蜷缩在墙角,毛色在余晖下泛着微弱的光。只见它警惕地竖起耳朵,琥珀色的眼睛闪烁着不安。随着步伐的缓缓递进,我走到它面前停了下来,然后轻轻地蹲下身体,小心翼翼地伸出小手,摊开掌心。它有些紧张,胡须随着鼻尖的微微抽动而起伏不定,尾巴也没闲着,轻轻摆动,像是试探,又似犹豫,终于它收起了与我的对视,经那对“深邃的宝石”确认过眼神,它放心地将前爪交到了我的手心。我缓缓地抱起那只瘦小的猫,怜爱地抚了抚它的身子,橘猫轻轻地“喵”了一声,声音里夹杂着一丝颤抖,仿佛在诉说自己的无助,又似乎对未卜的将来充满了期待。

橘猫刚来我家时,好奇而又有些胆怯,它只跟我亲近,而我也喜欢这个软乎乎的小可爱,它摸起来比棉花还舒服,由棉花我便联想到了天上的白云,于是就给它取了一个自认为好听的名字“朵儿”。平日里朵儿在家比较文静,它喜欢慵懒地伏在我的脚边打瞌睡,我偏爱坐在藤椅上看课外书,俨然一副岁月静好的模样。一旦到了野外,朵儿立马释放出活泼狂野的天性,喜欢在草地上打滚,更喜欢捕猎。

某天,在油菜花铺天盖地的时节,我与朵儿闻着花香,吹着来自田野的风,惬意地散步在田间地头的小径上。只见不远处,一只白底黑纹的蝴蝶正轻盈地舞动着,翅膀在灿烂的阳光下泛着淡淡的光泽,仿佛一片飘落的花瓣。我陶醉在这怡人的景色中,浑然不知朵儿已将身体低伏,毛发竖立,肌肉紧绷,待我关注到它时,朵儿已如一张拉满的弓,纵身一跃,爪子在空中画出了一道优美的弧线,但见蝴蝶猛然改变了行进的方向,躲开了这突如其来的劫数。朵儿不甘心功亏一篑,选择再次袭击,蝴蝶时